

僑務委員會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55 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5-17樓

聯絡人：陳曦

聯絡電話：23272687

電子信箱：candy929@oca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僑教師字第1070200315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輔助國內大專院校及民間團體赴東南亞僑校志願服務作業計畫」乙份

主旨：有關本會「輔助國內大專院校及民間團體赴東南亞僑校志願服務作業計畫」，本（107）年將由本會採媒合方式辦理，請惠予轉知貴校所屬系所及志工服務社團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為鼓勵國內大專院校及民間團體青年赴東南亞僑（華）校進行志願服務，以支援僑（華）校業務，協助推廣華語文教育，並拓展我國青年之國際視野，特訂定旨揭計畫。為進一步強化志工服務資源衡平性，爰本年度辦理方式將採透過本會媒合國內志願服務團體（提供端）及海外僑（華）校（需求端）方式辦理，以使志願人力資源運用效益最大化。

二、本年度辦理方式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服務對象：由本會先行透過駐外館處調查海外僑（華）校志願服務需求，需求名單將經本會綜整後公告，俾利國內志工團隊提出申請。

（二）服務項目：本年度以僑（華）校之華文教育、文化推廣、圖書館服務、資訊服務為主，以及其他由僑（華）校提出之需求項目。

（三）服務時間：本年7月至9月期間。

（四）公告時程及網站：有關僑（華）校志願服務需求名單、申請時間及方式等，預計本年3月中旬於本會官網「補助青年國際志工赴僑



東亞圖書集成

裝

訂

線

107/02/02
08:42:45